

「加強監控 防貪有道」中小企業營商要訣

零售業誠信管理

零售業是香港經濟的重要支柱，唯有提供優質產品及誠信的銷售服務，才能維持顧客的信心及應對經濟逆轉的挑戰。今期我們將透過個案研究向大家介紹中小企業在零售管理方面可能遇到的貪污及舞弊風險；企業亦可利用評核清單審視公司現行的程序，以完善相關的防貪監控措施。讓我們先探討以下的個案：

小張是一間運動用品店的店鋪經理，負責營運銷售及員工的日常管理。一天，小張收到一名「貴賓」的要求，希望小張能為他預留一批新推出的限量版運動鞋，並答應給予回佣作為報酬。根據公司政策，每名客人只能購買一雙限量版運動鞋，小張遂吩咐下屬阿怡協助製造多張虛假的銷售單據，以掩飾他的不當行為。另一邊廂，阿怡受某供應商所託，利用工作之便將其貨品擺放在店鋪的「當眼」位置，以期吸引客戶購買及提高其銷售額。為表謝意，該供應商隨即送贈兩張電影券給阿怡。此外，阿怡更與同事合謀，私吞顧客的現金付款，並偽造銷售記錄以作隱瞞。



個案分析

根據《防止賄賂條例》第 9 條，代理人（包括僱員）若沒有主事人（僱主）的許可，因職務關係索取或收受個人利益，即屬違法，而提供利益者亦同樣有罪。利益包括任何金錢、饋贈、折扣、佣金、受僱工作或免費服務等等，因此上述個案提及的回佣和電影券均屬利益。小張及阿怡在未得到主事人許可收受利益，在職務上提供方便給客戶及供應商（如替客戶預留限量版運動鞋及擺放個別供應商的貨品在店鋪的「當眼」位置），已觸犯了《防止賄賂條例》第 9 條的受賄罪，而上述客戶及供應商亦已觸犯行賄罪。

另外，根據《防止賄賂條例》第 9(3) 條，任何代理人若使用虛假、錯誤或缺漏不全的收據／賬目／其他文件，意圖欺騙及誤導其主事人，即使代理人沒有收取利益，亦屬違法。小張、阿怡及其同事製造虛假的銷售單據／記錄，意圖欺騙公司，已觸犯《防止賄賂條例》第 9(3) 條。阿怡與同事合謀私吞顧客的現金付款，亦會觸犯《盜竊罪條例》。

評核清單

要避免公司出現類似事件，公司可利用以下評核清單，快速審視公司的銷售程序，找出貪污漏洞，並採取適當的防貪措施，保障公司利益。

- | | 有 | 否 |
|---|--------------------------|--------------------------|
| · 公司有否將銷售程序（如售貨、收款、計算佣金等）分配予不同同事負責，避免權力集中於個別員工？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 公司有否制訂銷售政策，訂明佣金、折扣優惠及信貸安排？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 公司有否指定客戶付款及記帳方式，防止員工挪用貨款？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 公司有否妥善保存所有銷售交易記錄，包括貨品價格及優惠詳情、負責員工、發票及收據副本等？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 公司有否指派管理人員定期抽查銷售交易記錄，偵測不當行為？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 公司有否以抽樣方式與客戶核對價格及優惠等交易詳情？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 · 公司有否提供防貪培訓，以提升管理人員、店舖經理和相關人員的防貪意識和推行防貪措施的能力？ | <input type="checkbox"/> | <input type="checkbox"/> |

如你的答案中有「否」的話，則代表貴公司的銷售程序可能存在貪污風險。廉政公署香港商業道德發展中心所提供的免費防貪顧問服務，能協助你檢視及加強公司的監控系統，歡迎透過以下途徑與我們聯絡或索取廉署最新推出的零售業防貪培訓教材「誠信優質銷售 共建購物天堂」：



廉政公署香港商業道德發展中心

電話：2587 9812

電郵：hkbedc@crd.icac.org.hk

網站：www.hkbedc.icac.hk

如有任何疑問，歡迎向廉署查詢。任何人士即使未有貪污的真憑實據，但只要有合理懷疑，均可向廉政公署舉報或諮詢。一切資料，絕對保密。



ICAC

舉報熱線：25 266 366（廿四小時）